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湯駿豪  
電話：03-8462860#319  
電子信箱：a098107130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402325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分析表 (376550000A\_114023253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」114年2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易發事故及傷亡統計表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24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401247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114年2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期間旨揭保險受理理賠申請案件共722件，經分析前開資料，學校易發生事故及傷亡之相關統計如下：

（一）易發事故種類分析：跌倒/滑倒343件（47.51%）、樹枝葉掉落86件（11.91%）、尖銳物割/劃傷78件（10.80%）、其他各類事故74件（10.25%）及碰撞48件（6.65%）。

（二）事故地點分析：停車場175件（24.24%）、教室155件（21.47%）、走廊及樓梯125件（17.31%）、操場100件（13.85%）及校外其他場所62件（8.59%）。

三、本案分析易發生之意外，以「跌倒/滑倒」事故為首，請加

114/12/02



第 1 頁，共 2 頁

1140005232



強公共場域設備定期檢整與維護，並強化教職員生「安全防險」觀念，避免意外事故肇生，俾利保障第三人安全，提供安全無虞校園。

四、檢附分析表供各校(園)參考，請落實環境維護及公共安全；另請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轉知教保服務機構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  電文換章

裝

訂

線

